

真情驿站  
henqingyizhan

# 爱的坦途

□谢丽

少年时,当母亲为我做好饭菜,满脸热汗地跨骑着自行车,向着工厂的方向飞奔时,她微胖的身躯竟如离弦之箭般轻盈。我坐在窗前,目视她的离开,看她的身影穿过职工宿舍,隐没在湍急的车流中……这时,我常常觉得母亲过于忙碌。在这样匆匆忙忙的生活里,她的爱情又安放在哪里?

母亲是我们当地一家棉麻公司的职工。20世纪70年代,工人接班还很盛行,姥爷是这家公司的经理,母亲便顺理成章地接了班。我的两个舅舅读到高中毕业是知识青年,母亲没有这样的幸运,她很早便开始帮姥姥带孩子……刷锅、洗碗、做饭、整理灶台和房间,这些成年女性该做的事情,母亲很早便学会了,一做就是40多年。母亲没有正式读过书,只上过十几天夜校,勉强识得一些简单的

汉字。如此“资历”,母亲自然胜任不了管理和技术性质的工作,她便得益于姥爷的关照,在棉厂做一份发油员的工作。

当地棉农卖完棉花后,棉麻公司便会以相对低廉的价格卖给他们一些质量上乘的食用棉油。棉农来领油时,母亲就负责审查油单,确认后再按照规定和标准,让棉农自己打出对应重量和质量的棉油。工作清闲也轻松,没有体力劳作也不需要劳心费脑。同时,因掌握审油单“大权”,别人也都不舍得得罪她——尤其是老家的棉农,领油时常常给她捎点鸡蛋、饼干什么的。

当时人情淳朴,母亲人缘也好,走到哪里都是热情、温顺、爽朗的。姥爷是做管理工作的,她对人际交往之类的事,向来都是敏感又“无师自通”。进入

棉麻公司工作时,母亲已经27岁,同事们都很喜欢这位温顺、厚道、本分,偶尔也会使个不害人的小心眼,为自己争取点利益的姑娘。半年后,姥爷开始为母亲物色对象,看似温和淳厚的她,心底却藏着股傲气,一心想找个“国家干部”。干部身份当时还是相当吃香的。母亲在姥爷一个同事的介绍下,认识了干部身份的父亲。

“你爸爸啊,那时候满脸的青春痘。每次见面,都穿一件白衬衣和蓝棉布裤子。实话,我当时真没看上他呀……”后来,母亲不止一次说给我们姐弟四人听,怅然的叹息中掩藏着深长的幽怨。我不曾细细体味过,母亲和她的爱情。但是,母亲和父亲一定是有爱的,温柔、低徊、交融又牢不可破。

他们在四十多年的婚姻中,共同担负起生活的不如意。面对脾气古怪、性情暴躁的婆婆,母亲悄悄忍了,她由家境优渥的城里大姐,成为一个会琢磨婆婆心思、讨婆婆欢心的儿媳妇……父亲9岁时,爷爷便离世了,家境可以用穷困潦倒形容,和母亲结婚时,家里还买不起锅,用铁桶煮饭……生活的磨砺反倒让母亲愈发坚韧,将市井智慧与勤勉化作持家的利刃,把家庭打理得井井有条。父亲每月的工资除了必要的生活开支,她都会一笔一笔攒起来,一并交给父亲。后来,父亲将攒下的银钱化作砖瓦,为幼年失怙的小叔筑起婚房——那年月,长兄如父的担子沉得能压弯脊梁。

后来,我们姐弟四人相继出生,母亲把更多的爱给了她的孩子。她执念于教育的功效,我们姐弟四人中,除了我本科毕业外,两个妹妹都读了研究生,最顽劣调皮的小弟如今一边在国企工作,一边继续读管理学博士。2016年冬天,父亲母亲和我们围坐在床前,送走了在90岁岁尾安详离世的奶奶。奶奶弥留之际一直重复一句话:“树兰(妈妈的名字)是个好媳妇。好媳妇能托起一个家的兴旺发达。”

四十年的晨昏交替,母亲把她的爱情修筑成一条笔直的坦道,让我们一家人沿着幸福的足迹,沐浴着爱的暖光,走向城市,实现梦想。

## 曹州牡丹赋

□王文胜

蕊凝香露,焕玉貌以延年。  
深加工之妙用,惠及医药日化;

产业链之纵横,贯通农商文旅。年值百亿,惠泽乡闾;业创金牌,誉载全球。

若夫文脉绵延,风华独擅。昔蒲松龄写葛巾传奇,何尚书叹曹州丹霞,今《国色芳华》热剧,“金疙瘩”誉满乾坤。牡丹之魂,融诗书以入画;曹州之魄,化丹青而承天。实景剧《曹州吟》,光影交辉,演绎千年古韵;唐风商亭琳琅,文创纷呈,尽显时代新颜。

至若产业宏开,叹为观止,腊月绽蕊,逆时破霜。银翼载艳,朝夕达于朔方;云端荐瑞,千盆热销江南。籽榨琼膏,入庖厨而益寿;

瞻彼远景,志在鸿猷。

拓园区以纳四时,建小镇而聚八方。科研育良种,冀牡丹之常艳;文旅融康养,谋全域之共荣。夜游古城,续《曹州吟》之华章;日观盛会,扬牡丹魂于瀛寰。

嗟乎!一花倾城,三产联动;千秋国色,万代风流。菏泽之牡丹,岂独芳菲之盛耶?实乃文脉之承、经济之翼、盛世之征也!

## 一只猪崽

□刘正稳

那年春天,来印叔一边用脚踢着一只卧在地上的猪崽,一边对父亲说:“二哥,这个猪崽你养吧!一年多啦,别说长了,还往里抽巴嘞,我是养够啦!”二叔有点怨忿地说。猪崽被踢得直哼哼,委屈地缩成一团,那瘦弱的身子在尘土中瑟瑟发抖,脏兮兮的毛发凌乱不堪。父亲探腰伸手,一把攥住猪崽后腿,然后蹲下来,用另一只手在猪肚皮上挠了几下。猪崽由嗷嗷叫唤瞬时换成哼哼声,像是对父亲的搔挠感觉很是舒服,它那双小眼睛也渐渐透出一丝安心和惬意。

父亲一本正经地问来印叔:“真的,你不反悔,还用给你点钱吗?”“不用,我再养就可能会养死啦,你养得好你就



S 生活琐记  
henghuosuoji

养吧!真养大了,宰杀时给我块肉就行,赶紧弄走吧。”来印叔如释重负似地摆摆手,示意父亲快抱走。于是,父亲小心翼翼地把猪崽抱在怀里,那猪崽紧紧贴着父亲的胸口,仿佛找到了依靠,不再挣扎。父亲抱着它兴高采烈地回家了,一路上还不时轻声哄着猪崽,生怕它受了惊吓。

母亲见父亲抱来一头猪崽,连忙找出一根结实而又柔软的绳子。父亲三绕二结做好了拴猪套,老猪崽刚到新家,得拴些日子,等熟悉了才能撒开它。母亲望着一身豺毛、体态瘦小、还站立不稳的小黑猪,叹着气自言自语:“哎!一年多了,还这么点儿,能喂大吗?”然后给猪崽做了第一顿饭——一小碗黑面糊

糊。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,人吃糠咽菜都是常有的事,母亲竟然给它做了面食。母亲用手指试测了一下黑面糊糊的温度,倒进小瓦盆里,放到猪崽嘴边。猪崽闻了闻,用嘴头拱了几拱,才开始呱呱呱地吃起来。母亲见状,脸上露出笑容,看了看父亲,长出一口气说:“能养活,能养活!”

接下来的日子里,猪崽的伙食待遇和我一样,我吃啥它吃啥。在父母的精心照料下,猪崽的食量一天比一天增加,毛儿渐渐光亮起来,每天一听见瓦盆儿有动静,就哼哼着跑过去,在父亲两腿间蹭来蹭去,这时,父亲便蹲下来,摁摁猪背,给它挠挠痒痒。

一天,父亲发现猪崽无精打采地躺在角落里,连最爱吃

的食都不碰。父亲急得满头大汗,四处打听治疗方法。他从邻居家借来一本破旧的兽医书,一页页翻看,对照着猪崽的症状,小心翼翼地给它喂药。那几天,父亲总是守在猪崽身边,一会儿摸摸它的额头,一会儿看看它的眼屎,生怕病情加重。直到猪崽渐渐恢复了活力,父亲才松了一口气,那满脸的疲惫也化作了欣慰的笑容。

猪崽的食量逐渐增大,食物也不在乎粗细啦。花生壳、花生秧晒干磨成粉,棉花叶、梧桐叶晒干后锤碎,残渣剩饭、泔水……猪儿也不挑不捡,吃得喜天欢地。半年过去,小猪长成了半大猪,有近三百斤。父亲说,这猪腿长背宽,还能长,要多养些日子。

有时我放学后,见母亲还没做好饭,在等饭的空当,我也会跑到猪儿身边。猪儿见我过来,就跟见到好朋友一样,煽乎着大耳朵躺在我面前,让我给它挠痒痒。

喂了一年半的时候,父亲经过充分估摸,决定把这头猪卖掉。上秤一称,四百多斤,可把父亲喜坏了,一村里很少有能养这么重的大肥猪的。临装上车时,母亲用勺子在猪耳朵上挖了几下,念叨着:“猪儿猪儿你莫怪,今天走了明天来……”猪儿运走好远,母亲还杵在那儿,怔怔地站在门口,勺子在母亲手里耷拉着;父亲抽着烟卷,烟雾在他那苍老的脸庞久久萦绕。

那一刻,我觉得父母对待这头猪,比对我还好嘞!